

证券代码：835718

证券简称：凌脉网络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上海凌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上海凌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，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7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6,958,374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.000000 元人民币现金（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（财税【2015】101 号文）；QFII 实际每 10 股派 0.900000 元，对于 QFII 之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）。

【注：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200000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100000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二、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: 2017年6月1日, 除权除息日为: 2017年6月2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: 截止 2017年6月1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,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(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) 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 R 日(R 日为权益登记日) 买入的证券, 享有相关权益; 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, 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17年6月2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(或其他托管机构) 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2、未确权的股东由本公司自行派发现金红利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地址: 上海市静安区江场西路 160 号美邦大厦 11 楼

联系人: 戚晏萍女士

电话: 021-51875848

传真: 021-63816209

上海凌脉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5月24日